



联合国 大会



PROVISIONAL

A/PV.2300
27 November 1974

CHINESE

第二十九届会议

大会

第二三〇〇次全体会议临时逐字记录

一九七四年十一月二十七日星期三
上午十时三十分在纽约总部举行

<u>主席:</u>	达特库先生 (副主席)	(罗马尼亚)
<u>随后的代理主席:</u>	布特弗利卡先生 (主席)	(阿尔及利亚)
<u>随后的代理主席:</u>	韦雷先生 (副主席)	(海地)

- 一 恢复柬埔寨王国民族团结政府在联合国的合法权利; [25] (续前)
- (a) A/L. 733 和 Add. 1-3 号文件内的决议草案;
 - (b) 沙特阿拉伯提出的修正案 (A/L. 744);
 - (c) 决议草案 A/L. 745;
 - (d) 沙特阿拉伯提出的修正案 (A/L. 745)

本记录包括中文发言的原文和其他语文的译文。 定本将尽快分发。

更正应只对发言的原文提出。 更正应作在印发的记录上, 并于三个工作日内, 用一式四份, 送交会议事务厅正式记录编辑科科长 (LX-2332 室)。

本记录是在一九七四年十一月二十九日分发的, 所提出更正的时限为一九七四年十二月四日。

盼望各国代表团严格遵守上述时间限制。

议程项目 25 (续)恢复柬埔寨王国民族团结政府在联合国的合法权利:

(a) 由下列各国提出的决议草案:

阿富汗、阿尔巴尼亚、阿尔及利亚、布隆迪、中非共和国、乍得、中国、刚果、古巴、达荷美、民主也门、埃及、赤道几内亚、加蓬、冈比亚、几内亚、几内亚-比绍、伊拉克、阿拉伯利比亚共和国、马达加斯加、马里、马耳他、毛里塔尼亚、尼日尔、罗马尼亚、塞内加尔、索马里、苏丹、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多哥、乌干达、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上沃尔特、也门、南斯拉夫、扎伊尔和赞比亚 (A/L. 733 及 Add. 1 - 3);

(b) 沙特阿拉伯提出的修正案 (A/L. 744);

(c) 由下列各国提出的决议草案:

澳大利亚、巴哈马、巴巴多斯、玻利维亚、加拿大、哥伦比亚、哥斯达黎加、多米尼加共和国、斐济、格林纳达、危地马拉、海地、印度尼西亚、日本、马来西亚、新西兰、尼加拉瓜、巴拉圭、菲律宾、新加坡、泰国、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和乌拉圭 (A/L. 737/Rev. 1);

(d) 沙特阿拉伯提出的修正案 (A/L. 745)

贾布鲁诺先生(乌拉圭)：首先，我国和我代表团要和大家一起向已故的吴丹致敬。我们认识他的人都感觉到吴丹多么热爱人类，多么孜孜不倦，这是受到他天生的良知和足以为大家表率之道德良心所鼓舞。我相信联合国第三任秘书长身后留下的光辉声名，将永垂不朽。

象去年一样，我们再一次面临着高棉共和国问题。大会上届会议拒斥了把本组织变成集体干涉的中枢的企图，竟然还不够。很遗憾的，今天我们又面对着同样的事实和同样的论据。这也许是违反我们宪章的原则，特别是不干涉的原则的最粗劣的尝试。

我们仍然主张高棉人民必须有机会不受外来干涉或强加，和平地解决它的问题。它也必须能够决定它要谁做它的领导人，和它要接受什么政体。

再一次，有人企图预断这种决定，我们认为这是高棉人民的主权决定。昨天我们听到那些与一个大国——中国的帝国主义政策有联系或为它辩护的国家所说的，与我们去年听到的完全一样的论据。它们所作的只是重述它们无法证实其存在的“事实”，和一点都经不起理性分析的断言。

在驳斥这些论点方面我不想过分细说。我所要说的是，想使我们相信提出这个项目的决定是不结盟国家一致的愿望的努力的头一个骗局不会成功。我们都知道，载于A/L.737/Rev.1号文件中的决议草案——我国代表团是一个提案国，决议草案的目的是要奠定国家和解的基础——很荣幸地，它的提案国中有一些是不结盟国家。就我所知，这个国家集团，这个在若干领导人热情鼓舞下形成的值得我们尊重的集团，至今都是在共同意见的基础上行动。因此完全不可能——我甚至敢加一句说，这是应该在本届大会中揭穿的策略——证明有这样一种共同意见，赞成恢复王国民族团结政府的合法权利。

另一方面，我也愿对我们去年听过的，昨天又听到的话表示一些意见。

去年我们听到，高棉共和国百分之九十的领土，我还要说——因为我有幸从一开始就参加了对这个问题的讨论，那是在我国是一个成员的全权证书委员会上提出

来的——不仅是百分之九十，而且多到百分之九十九都在所谓王国民族团结政府成员的控制下，而且这个政府还控制了全国百分之八十以上的人口。当我们要求不要草率从事，并要求作一次正式公正调查，以便作出不受竞争各方影响的结论时，有人对我们说这是不必要的，因为在几个星期之内，仍然在高棉共和国控制下的少数城市就会落入西哈努克的军队的代表们的控制之下。一年已经过去了，我们仍然听到有人说，百分之九十的领土和百分之八十的人口是在另一个政府控制下。

显然，这些数字经不起理性的分析，这种继续坚持就最足以证明这类断言没有明确的根据，或许本大会唯一能做的合理的事就是，规定由一个中立委员会参与其事，通过其斡旋，协助防止在这漫长的一年中再有象该区域去年一样的冗长的遭难者名单。

我不想对那些所说的论点过分细说。但是我确实怀疑大会是否能承认柬埔寨王国民族团结政府的权利？我不相信能够提出任何理论来支持这种承认。^{*}我很怀疑这个冒名的政府是一个有效的政府。它是不是负责？我很怀疑它能证明它的领土完整。更严重的是——这也就答复了这个问题——我很怀疑它是独立的，因为，一个有志代表其人民的政府，选择在一个大国的首都设立并维持一个行政组织的外表，确实令人怀疑。我要说至少我们看到了一个新的帝国主义者的态度。我不相信有谁不知道设立一个傀儡政府和利用那个帝国主义大国所行使的巨大影响力的严重性。

昨天我们听到了那个国家的发言人的话。因为我非常尊重中国的文化和许多世纪的传统——通过口译，我们也可能并没有了解那些常带有诗词文学含意的一整串词句的准确意义——但是当我们听到说高棉共和国的权利必将消失——我想所用的词句是抛进人类的垃圾堆——我想这是多么不尊重一个小国的权利。我也想到第二次世界大战期间，我们自己完全不受重视的悲哀经验。我们遭受阿道夫·希特勒的灾难，他就是用那种方式说他从不尊重的承诺，就象西藏人民的权利一样，高棉人民的权利恐怕也会抛进历史的垃圾堆。但这是另一件我不想细说的事。

* 主席回位。

最后，我要提到，虽然那些赞成把高棉共和国的权利归给西哈努克亲王的国家的态度确实没有改变，但是我们反对这样做的国家的态度却有了改变。我们拟订了一项决议草案，在草案中我们没有说谁对谁错，因为我们认为联合国的任务实在不是驱逐一个政府、引进另一个政府，也不是去决定一个国家该有那一个政府。象我一开始发言就说过的，那就侵犯了国内管辖权。我们相信本组织除了维持国际和平与安全的责任外，还有其他有用的目的，其中包括试着用和平方式解决世界上任何问题或争端的责任。

载在A/L.737/Rev.1号文件中的决议草案正是为了带来和平，使得争端各方有可能在秘书长协助下进行接触，因而达成容许一个因共同利益而团结的社区生存的和平，并以既没有胜利者也没有战败者的方式结束这个争端。

因此我们呼吁大会各会员国采取这条途径，因为我们相信联合国能有助于高棉国家和人民福利的最好的方式，就是表示真诚希望这个国家恢复和平，并且尽量协助他们，使人民能够自己决定自己的命运。

罗慕洛先生（菲律宾）：我这次在大会第二十九届会议这样晚期的阶段出席，并且必须从菲律宾回来就此一问题发言的事实，证明我国政府对所审议的项目的重视。

我们对这一争端问题的意见在去年大会第二十八届会议上曾经明确而毫不含糊地表示过了。这些意见在日本、马来西亚、新西兰、新加坡、泰国和菲律宾各国政府的要求下，先在一份以A/9254号文件作为大会正式文件印发的联合声明中说明了。因为这份文件十分重要而有意义，我要提醒大会注意这份文件。在文件中，我们曾说过：

“由于高棉问题对于这个区域”——也就是我们的区域——“的国家非常重要，我们深感应当充分考虑到邻近该区域的国家的意见，这些意见是：

“1 应当准许高棉人民自行和平解决他们本身的政治问题，不受任何形

式的外来干涉。

“2 这种政治解决办法应由本地的各有关方面来达成。

“3 联合国不应采取可能预断高棉人民自身所作决定以及可能拖长高棉共和国所受悲惨痛苦和生命、财产损失的任何行动。”

上述原则是促成我国代表团在大会上届会议中投票赞成把这一项目推迟辩论的主要理由。我要宣布，我们坚持并且继续坚持这些基本原则，继续坚定不移地反对A/L.733和Add.1-3号文件中的要把西哈努克亲王的流亡政府强加于柬埔寨人民的决议草案。

各国应能自行决定其自己的政体，或其自己的领导者，而不受其他国家的干涉这是国家间关系的首要原则。联合国牵涉到直接违背联合国宪章第二条第(七)款而干涉一国内政的行动，将会开创一个危险的先例。

不过，我们认为时机已到，大会应该作些有建设性的事，而不只是把这个问题一年又一年地推迟。当实践我们宪章中铭刻的目的和原则的机会到来时，会员国如果都袖手冷眼旁观，那就是联合国的羞耻。

由上届会议上所作的发言中看来，无可怀疑地，西哈努克亲王的一些赞助人预料战争的运气会使今年不再需要审议柬埔寨问题。事实上，自从一九七二年以来报章上一再宣布金边随时要失陷，金边已被包围，金边立刻就会落于另一方之手。这事却一直没有发生，风水还没有转。相反地，高棉共和国比过去还要坚强确立。金边政府已经巩固了对更大面积国土的控制，也保持了大多数柬埔寨人民的忠诚爱戴。如果声称属实，说是大部分领土现在都在另一方之手，为什么领导人还不回国，却仍然流亡？我们希望大会能有适当的忍耐，适当的审慎，不会被说服，而向西哈努克亲王用银盘送上他和他的同盟者尚未能以军事力量取得的东西。

在我开始发言时，所引用的，该区域各邻国，因而直接并且非常重视本事项的各国所同意的三项基本原则，完全切合联合国宪章的范围。它仍是A/L.737/Rev.1号文件中的决议草案的基础。

很清楚的，只是规定原则，说柬埔寨人民应能自行和平解决他们本身的政治问题，不受外来的干涉，这是不够的。必须要鼓励或帮助本地各方面进行和平对话。七月九日，高棉共和国向柬埔寨王国民族团结政府发出了一个直接呼吁，请他们在没有任何先决条件下进行谈判，我们认为这是一个重要的发展。当前者请另一方在没有任何先决条件下进行谈判时，它所要求的是和平，只是和平，这不是很清楚的吗？

考虑到联合国秘书长的杰出手腕和才能——他现在正在中东表现其手腕和才能——他的声望和人品，我们相信，他是帮助本地各方面获取它们自由选择的政治解决的最佳人选。我们谨提出，这是比大会只全力支持一方更为积极的一个办法。我们不应当只支持一方。我们希望有关各方将接受秘书长的调停，信任联合国的善意。

在我们区域，已经有在斗争各方间由各方自己达成和平解决的例子。我们希望在老挝——那里，已成功地建立了全国协调并和睦的政府——达成的一个协定，也将在柬埔寨达成。如果给它们这个机会，不受外来的干涉，为什么不能达成呢？

同时，我们谨促请大会各会员国不要作什么可以预断柬埔寨人民自身所作决定以及可能拖长他们所受悲惨痛苦并且造成生命、财产的更多损失的事情。尤其是，我们诚心呼吁它们拒斥由阿富汗和其他国家提出的载在A/L.733和Add.1-3号文件中的联合决议草案。

我谨建议，出席此间的各会员国对该提案所涉及的严重和危险问题仔细考虑思索那是一个十分危险的提案。今天是高棉共和国，下一次该是那一个小国？今天是东南亚，明天又该是那一区域？这是一个危险的先例。

是不是联合国要轮流干涉各区域国家的内政，就象是大会主席由各区域集团轮

流担任一样？或者是只有弱小无力的亚洲国家是这种明白的不公道的受害者？

我请问我的代表同仁们这些问题。这些问题对我们所有国家都有深远的重要性，特别是对弱小无力的国家，那些不能掌握有力的多数，只能信赖它们的立场正当的国家，更是如此。

关于其他方面，我所提到的这一提案的一些支持者喜欢援引万隆精神。谨容我提醒我的代表同仁们，当时我在万隆，我积极参加过万隆会议。我是起草万隆公报的委员会成员之一，所以我知道万隆精神是什么。他们提到并且喜欢援引万隆精神，那是开玩笑。它们的提案正好是与万隆精神的实践相违，它嘲弄了我们大家表示拥护的尊重各会员国的主权权利的原则。

这是为什么我老远从菲律宾赶来的原因。让我重复我的话，我当时在万隆，这是违背万隆精神的。我们投票反对这一提案是对原则的肯定，同时是对大会良心和正义感的呼吁。而且我们对大会的正义感有信心。

雷先生（加拿大）：我最近曾将下面加拿大外交部长阿伦·麦凯肯的信递送给秘书长：

“加拿大政府和人民对吴丹的去世深感伤痛。他在担任联合国秘书长那些年内，对宪章揭示的各项原则和对人类福祉的增进作出了完全而无私的奉献。在向你、吴丹的继任人、表示我们的悲伤的同时，我请你向他的夫人和他的其他亲人传达我们的慰问。”

我们用心的听取了菲律宾外交部长卡洛斯·罗慕洛阁下动人的发言。我们知道多年来他对联合国的工作和努力作出的许多贡献。

加拿大代表团愿意简短地说明它对我们面前的问题的立场。加拿大政府承认高棉共和国政府是柬埔寨的合法政府，我们也支持该政府保留它在大会内作为联合国会员国的席位的权利。而且，我们坚决相信，柬埔寨的内部问题必须由高棉人民自己来和平地解决。高棉人民应能在不受任何形式的外来干涉下决定他们的政治前途。因此我们反对在本大会内干涉柬埔寨国内政治局势的努力，并反对以任何方式预断柬埔寨人民的决定。

加拿大是A/L.737/Rev.1号文件所载决议草案的一个提案国，该草案促请所有直接有关各方举行谈判，请秘书长对有关各方提供适当的援助，并要求各会员国尊重谈判的结果。我们认为这似乎是大会对柬埔寨的困难而复杂的局势所能采取的最合理而公平的办法。因此，我们认为大会应该赞同这项决议草案并予以优先审议。

各代表团应该仔细考虑摒弃这个合理办法而选择另一办法所涉及的各项问题。大会不该对代表问题采取任何行动，因为它将预断高棉人民对他们的政治前途所作的决定，而且可能延长柬埔寨的悲惨苦难和生命损失。

载于A/L.733号文件的决议草案很明显的牵涉到这样的预断。我们坚持柬埔寨人民自己解决他们的政治问题而不受外来的干预，同时我们向大会各位成员推荐这个办法。

贝利齐先生（马耳他）：主席先生，首先本代表团愿意加入你以及在我之前发言的许多代表对杰出的前任秘书长吴丹去世所表示的悼念。

吴丹的形象同联合国有着悠久的、密切的联系，他的成就、他对和平事业的无休止的奉献、他的谦虚和仁慈将永远受到尊敬。我国代表团向他的遗孀和缅甸人民和政府敬致深挚的慰问和哀悼。

我在一般性辩论期间曾于十月九日的发言中有机会强调我国政府的外交政策是以一个基本目标为基础：即增进全世界的和平和安全。最近发生的塞浦路斯事件和中东事件又一次清楚地显示，某一特殊地区的危机无可避免地会威胁到较大的整体和平和安定，没有一个地区、也没有一个国家能够认为它可以不受到任何一个特殊纠纷场所的影响，不管相距有多远，这一点从远近各国对这些事件表现的焦虑而获得充分的证明。

柬埔寨的局势就是威胁国际和平的另一例证。在柬埔寨所发生的事，是我们全体共同关怀的事，绝不能认为它是只对一个地区的国家有影响的问题。国际集体安全的原则要求我们全体积极参与，没有一个国家能够推卸它对加强和平和安全作出贡献的职责，不管这种贡献多么微小。

大会面临的问题被弄得似乎非常复杂和微妙，但是事实上我们必须作出的决定却是明确而直截了当的。我们必须决定那一个是柬埔寨人民的法定和合法政府、有权在本组织代表那个人民。是朗诺政权？还是由诺罗敦·西哈努克亲王领导的王国民族团结政府？从我们所获得的情报来分析，我国代表团认为朗诺政权只能被看作是傀儡政府，完全倚靠外国的财力和军事援助，完全没有任何当地人民的重大支持。而且，它现在只控制柬埔寨领土的极小部分，如果不是获得了已经提到的大量外援，就连这极小的部分也早已脱离了它的掌握。

诺罗敦·西哈努克亲王领导的柬埔寨王国民族团结政府不仅获得六十多个国家正式承认它是柬埔寨的唯一合法政府，并且受到柬埔寨人民的广大支持和控制了百分之九十的柬埔寨领土。人们会怀疑一个在人民不满的借口下被免除领导地位的

国家领袖，如何能在这么短暂的时间内重新获得假定被他迫害的人民的信心和支持？答案不辩自明。诺罗敦·西哈努克亲王的撤免并不是人民意愿的表现，而是由外国特务一手煽动、计划、和执行的阴谋的结果。如果他的撤免真如所说的那样是人民意愿的表现，那么西哈努克亲王早就应该在政治上湮没无闻了。但是，正因为他的撤免显然是由外国份子策划和执行的，柬埔寨人民已经大规模地团结起来拥护他的事业，而且现在很快就要获得完全的胜利。至于那些现在篡位的人，他们必定会从他们仍然勉强控制的小小地区被驱逐出去，使他们在全世界面前暴露真面目：一个微小的少数团体；因为他们的默许，造成了对柬埔寨的残酷的密集轰炸，以及因此而发生死亡和毁坏。

对那些想正视事实的人，非法驱逐西哈努克亲王造成了一个重大结论：这位柬埔寨领袖对越南战争保持的中立政策，对那个冲突中的某一方面的军事努力构成了严重的妨碍。因此，那个问题的唯一解决办法就是利用各种手段把西哈努克撤职，并企图给这个行动披上合法的外衣。

作为一个不大的，没有武器的，忠于和平和忠于联合国宪章基本原则的国家。马耳他不能宽恕以外国的阴谋诡计和金钱收买就将任何国家领袖给换掉的行为。最近在世界其他地方的事件所暴露出的内情，肯定地显示出——有证据证明——这种外国干涉主权国家内政的不可容许的行为，仍然十足地是当前世界中令人不安的现实。

西哈努克亲王是柬埔寨人民的首长，他这种地位，于一九七三年九月他代表他的国家出席在阿尔及尔举行的不结盟国家首脑会议时，显著地引起了世人的注意。那次会议发出了一项宣言，承认王国民族团结政府是柬埔寨唯一正统的和合法的政府。宣言肯定了：

“破坏柬埔寨中立的政变受害者诺罗敦西哈努克亲王所领导的柬埔寨王国政府的合法性”。

我国参加了该项宣言，我们充分支持该项宣言。

阿尔及尔会议的集体承认西哈努克为柬埔寨人民的合法领袖，加速了朗诺非法政权最后失败的来临。在作出这项决定时，会议取得了一切必要的证据。当然，我无意建议大会应自动通过其他国际论坛所决定的任何事项，不论这种论坛是多么的崇高。但是，这个大会当然应该以适当的份量和注意，最细心地来审议以七十五个左右的国家的元首的名义发出的一项宣言。我国代表团也不愿说，不结盟国家就那么有道德上的权利，可以将他们的意见强加于世界其余各国，甚至将任何政府强加于任何个别的国家。但是，同样的，任何一个大国，不管它有多大的势力，也没有这种权利。

不干涉各国内政的借口，在这个大会里被使用的次数太多，已经使人无法相信了，就象这一次吧，这明明白白地是一种借口，以求避免采取行动，来纠正一种明明是不义的状况。最显著的，南非同本组织的关系问题就是这种情况，对于那个问题安全理事会竟不能采取任何行动。*

* 副主席韦雷先生（海地）担任主席。

我国政府相信不干涉的政策。但这并不是说我们看到了不义和侵略也不大声仗义执言。对我们来说，不干涉并不是逃避责任。而是只要看到无理的外国干涉就要随时随地加以谴责。《纽约时报》上星期一有一篇评论柬埔寨问题的文章，其中坦白承认唯一使朗诺政权苟延残喘的是大量的美国军、经援助。显然，这种支持的目的，不是在援救一个外敌叩关的围城，而是企图不顾其本国人民的正义愤怒，支撑一个傀儡政权，同时企图阻挠柬埔寨人民行使他们的主权权利，自由选择其本国政府。

常听到的另一个引人误解的理由是，既然王国民族团结政府没有控制柬埔寨的全部领土，我们应该静观待变，不要预促其成，就把联合国对非法朗诺政权的承认撤销了。这个理由忽视了的事实是：朗诺不但没有控制柬埔寨的全部领土，而且只在该领土的一小部分上行使控制权利。同样地，这个理由也引起了本组织会员国不快的回忆，它使我们记起，过去有许多年，我们都听到过这种理由，那是一个长期的努力，为的是使中华人民共和国不能占有在联合国的合法席次。最后，对于那些声称王国民族团结政府没有固定的政府所在地。没有真正地行使稳定的行政权，和没有真正有效地控制它所宣布的区域的人，我们最好提醒他们，不久以前，就在这个大厅里，在就现已圆满解决的另一个问题上，我们曾听到过同样的理由。我提到的是几内亚——比绍共和国，当初否定其存在的人，现在也会否定王国民族团结政府的存在。就象在长期斗争中取得胜利的几内亚——比绍的人民——他们的代表现已和我们坐在一起——一样，我们充满了信心地预言，柬埔寨人民一定会得到最后胜利。

一九七四年十月一日提出的A/L.733和Add.1-3号文件内载决议草案，马耳他是提案国之一。该决议草案请大会作出历史性的决定，恢复王国民族团结政府，也就是恢复柬埔寨人民作为柬埔寨唯一合法代表的合法权利。大会对这个决议草案投赞成票，就是纠正了外国颠覆和侵略对柬埔寨犯下的不义罪行。

另一方面，A/L.737/Rev.1号文件所载决议草案，实际上只是企图把本大会引入歧途，再度延期辩论我们所讨论的项目，从而使朗诺集团保留他们在本组织中

篡夺的席位。如果有必要证实这一点的话，这是可以证实的，我们所收到的 A/9875 号文件就要求优先处理 A/L.737/Rev.1 号文中所载的决议草案。这一要求不仅违反大会中既定的规则和惯例，并且显然是一种钳制大会的手法，不让它对循正当程序向它提出的唯一问题，也就是恢复柬埔寨王国民族团结政府在联合国的合法权利的问题，作出决定。大会如果忠于它的原则，只能驳斥这种一文不值的手法。它这样作，便会对提高它的地位，和世界和平和安全的事业，作出无法估计的贡献。

坦普尔敦先生（新西兰）：首先，我要代表本国政府和本国代表团，对吴丹的去世，表示哀悼；吴丹是一位卓越的亚洲人，是联合国一位忠勤的公仆，是一位孜孜不倦的和平工作者。

新西兰不是柬埔寨的紧邻，谁应该在联合国里代表柬埔寨，平常不是我国政府特别关切的问题。新西兰确实认为任何关于柬埔寨政府的决定是柬埔寨人民的问题。如果敌对双方的当局向大会派出两个代表团各自声称有权代表柬埔寨，大会便会有一个正当的问题来考虑。现在的情况不是如此；一个柬埔寨政府，按照宪法成立，设在首都，派了一个代表团来代表它。

因此，我们认为，没有要大会来审议柬埔寨在联合国的代表权的问题。但是，我国政府所关切的是，流血内战继续在柬埔寨进行，不知何日才能停止。我国政府热切希望柬埔寨会尽快恢复和平的状况，以便使整个柬埔寨人民自由选择他们认为最适合他们的需要的政府形式。任何从外界强加一项解决办法的企图，或行使任何压力影响柬埔寨人民最后决定的企图，在我们看来，都应坚决予以反对。大会如果作出决定，排斥现有的高棉政府——有代表团在这里，过去也是被接受的——而接纳一个不在这里的代表团，而且这个代表团所代表的政府还不是设在柬埔寨，那将构成我们所反对的压力，在我们看来，这种情况会创下很危险的先例。

新西兰积极关切这件事，甚至作了 A/L.737/Rev.1 号文件所载决议草案的提案国，还有另一个理由。

新西兰不是柬埔寨的邻国，但是，它却同组成东南亚国家联盟的五个柬埔寨邻国——泰国、印度尼西亚、马来西亚、新加坡和菲律宾——有着极密切的友好关系。东南亚联盟成员国已于本届会议开始时的一般性辩论和本次辩论时在它们的发言中很清楚地说明了它们对于这个问题的立场。 只在几分钟以前，菲律宾外交部长已将各该国的立场加以使人非常信服的说明。 东南亚联盟的全体成员国都是文件A/L.737/Rev.1内决议草案的提案国。 我们可以偶然地注意到，在另一方面，除了中国之外，柬埔寨的邻国没有一个参加提出文件A/L.733内的决议草案。事实上，尽管这件决议草案有好多来自其他区域的提案国，除了中国之外，却并没有来自南亚、东南亚或东亚的提案国。

印度尼西亚外交部长，亚当·马利克先生于九月二十四日一般性辩论时就这个问题向大会所讲的话比东南亚联盟任何一位其他代表所说的都来得更加动人。马利克先生说，他本国政府对于西哈努克亲王或者所谓王国政府一无反感。他接着说：

“但是，高棉人民依照高棉宪法当选的高棉国会、也就是他自己的国会、废黜了他，而他现在却以一个流亡者的身分从一个外国首都要求国家的领导地位。”
(第2241次会议，第12页)

马利克先生指出，如果大会着手承认这样的流亡政权，那就不但是等于干涉一个国家的内政，且也开了一个危害联合国结构本身的先例。他说，这个抉择应该留给人民，联合国不应该采用强使人民接受一个政府的办法。

“这个抉择应该留给人民。”这句话极正确地反映了我本国政府的立场，因此新西兰才会同印度尼西亚和东南亚联盟的其余各成员国提出一个和本项目提案国所提决议不同的决议。 我们确信这件替代的决议显然胜过原决议的案文，因为它的目的是在求通过国内当事各方的谈判促成柬埔寨问题的和平解决。

中国代表在他昨天的演讲中说了好多椿我无法同意的的事情，但是，他曾经说了一句为那些赞成和平谈判观念的人所完全同意的的话。 其实，他是在重复外交部长马利克所说的，而且也是东南亚联盟各国一向在说的话——我现在引述他的话——

“柬埔寨的事务要由柬埔寨人民自己来决定”。

但是，那么为什么他同这项目的其余各提案者都要求本大会来决定谁是柬埔寨人民和柬埔寨国家的唯一合法代表？为什么这些国家都反对一个要求柬埔寨国内当事各方间谈判的决议？当事者的谈判才真是解决该国国内当前困难的显然途径。

我国代表团曾经注意到秘书长在他今年的年度报告书内就印度支那情势所发表的意见，特别注意到他希望“这个时刻早日到来，好让联合国能够负起更积极的任务，为所有各方谋求合作的范围，它们的利益和愿望是在该地区建立稳定、正义和平的因素”。（A/9601/Add.1，第16页）我们确信、凭其职位所需要的、以及他一向谨慎保持的绝对无私、采取行动的秘书长、能够担任一项有用的任务，以协助当事各方一起谈判求得和平解决的时机已在柬埔寨国内出现。决议A/L.737/Rev.1的提案国因此才在草案执行部分第2段内要求秘书长对当事各方给予适当的协助。

由大会设法就代表权问题达成一项臆断我们预期和平谈判结果的决定显然是不适当的。这就是A/L.737/Rev.1的提案国所以要求先就它们的提案作一决定，并要求本届大会不对该项目采取其他行动的理由。

附带声明，凡认为本提案是违反议事规则的就是在胡说。规则第91条规定除大会另有决定外，应照提案提出的先后依次表决。现在所提议的是说，我们应当为了正当而真实的理由另作决定。大会完全有权改变各决议的先后次序，何况还有许多次大会这样做的前例。

我们提出这个提案，深信如果当事各方都以真诚谈判的意愿从事谈判，便能找到柬埔寨问题的解决办法，在更大规模的解决范围内解决代表权问题。这样做便可以免得诱使大会干涉高棉人民的内政，产生一个必然会使有代表出席本大会的所有各国政府都感到非常严重疑惧的前例。

巴鲁迪先生（沙特阿拉伯）：苏丹是去世了，但是，他献身于世界和平的精神仍旧为我们所怀念。有一次他告诉我说，人类似乎必须经过痛苦才会有所领悟，

问我是否认为仍有拯救人类的希望。*

我回答说，如果联合国象在它之前的国际联盟那样失败了，人类的生存就很少希望。

接着，我劝他接受本组织秘书长的第三个任期。他回答说，“我的兄弟，我很疲倦了，没有人可说是促成世界和平所不可少的。”

吴丹已从他的痛苦之中得到了解脱。他是本组织内我们大家的最好楷模。我祈祷创世主使他的灵魂在和平之中得到安息。

去年我们好多人说过的话仍旧有用。这同一个柬埔寨问题使我们感到苦恼，因为不幸经过了二十九年之后我们仍旧还是在用一无效果的策略。当我说这句话的时候我想我有权提到这个问题，因为我已经看到本组织是怎样地一直忘记每一个成员都应该具有正义感，都应该知道有以更认真的态度负起其责任的必要。

* 主席回位。

我最好从去年逐字记录中引证我说过的我确认为真实而不是想象其为真实的一部分言论：

“我不能不持坦白的态度，这并不是因为我的个性而是因为我们现在需要较以往更为忠于我们自己，不要只单纯地随着所属的集团来投票而是要竭力以查明事实应作的分析为基础，然后再决定处理。

“超级大国和多数追随它们的那些国家并没有改变它们多半是以势力均等和保持既定的势力范围为基础的政策。

“人们也许觉得在宣布了所谓的缓和为超级大国间较深的了解铺平道路之后，一种不同的情况就会出现。但是不幸对他们和对我们全体来说，我们所发现的只是在口头上歌颂它们之间所谓的较为好转的政治气氛。

“……

“但是在今天还有真正的共产主义者和资本主义者吗？这些制度当然还存在，但是存在到什么程度？我在本届会议上说过，现在还要再说，资本主义者已因消耗而成社会主义者，另一方面共产国家因为加速的发展，转变了方向，也走上了资本主义的路。

“我为什么么这样说？超级大国是真利用别人来互相争斗以求保持本国的政治制度吗？在某种限度内，可能是这样的。但是主要的是超级大国也同小国和每一个国家一样，要顾计它们自己较小的国家利益。就象在朝鲜问题上一样，它们在认为相宜的时候就达成一项共同意见。在我们之间有人对它们这种默认的协定表示有保留时……它们就在意见交流之后说‘看是那些国家跟我们捣乱？’

“我今天不会在这个讲台上捣乱，因为根本无乱可捣。现在没有协定，没有共同意见，没有诚意，也没有互信。现在只有猜忌。现在能够确定的只有一件事：每一个超级大国对它自己的势力范围都要得到保证。无论我们说什么，无论我们怎样地使我们的政策合理化，我们仍旧面对世界在一九一四

年以前面对的事实：权力均等和势力范围。”（第2190次会议，英文本第66—70页）

我可以连续地宣读我去年就柬埔寨问题所发表的言论，但是我不想使你们不耐烦。不过对已说过的事何必再随意另找字句去说。如果立场没有改变为什么不干脆重复说一次？为了更明确地说明这个问题我要再从同一会议的言论中引证有关这个项目的話：

“我们并没有保证确知西哈努克亲王能完全统治北部的人民。别人告诉我们红色高棉同河内搞政治，西哈努克亲王失去了统治权。这是我不知道的。我所知道的就是我一定要对超级大国说不要管〔小国〕，就象我对它们说不要管我们这个地区一样。让我们去。它们不肯不管我们。它们利用别人替它们打仗。为了我的阿尔及利亚朋友我说：“……拉哈勒大使；他站在这个讲台上时就象一个罗马皇帝，或者巴黎大学的教授。我非常尊敬他爱护他，但是他也是人，和我一样有时也会有错的地方。超级大国找别人替它们打仗。它们现在就是这样作，世界之所以有这些纷扰也就是这个原因。

“让我们假定大会现有的决议得到多数的通过”。我现在所说的是去年的事，那个决议是以在柬埔寨抢椅子的游戏来改变政府。“我相信主席是会要现在和我们同坐的柬埔寨代表退席的。假定的确是这样。战争仍旧会继续下去的。在有超级大国玩弄卑鄙手段之下，参加这种把戏的领导人会受苦吗，或者象我对在此地同事说过的一样，我们这些把柬埔寨人民或任何其他人民的命运当作儿戏的人会受苦吗？不会，我们穿得好，吃得好，而且为了我们的方便，联合国里还有一个餐厅。”我们中有些人住在宫殿般或类似宫殿的房子里，但是谁在受苦呢？〔柬埔寨全体〕人民〔受苦〕。你们在联合国的人忘记了掌握主权的不是政府而是人民。

“我们忘了这一点，这也就是我们屡次犯错的原因。世界人民促使他们领导人在国际事务上采取一种新办法的日子是不会太远的了，因为他们怕我们在联合国里的人站不稳倒下来。那么以后怎么样呢？”（同上，第72页）

我请各位自己去想罢；我不再引证下去了。

我今年的确很失望看到自从我们在一九七三年大会里讨论过这个问题之后，毫无进展。现在看来各国立场都象化石一样，我们为了在政治上团结——“你为我这样作，我就为你那样作”——仍旧随着所属集团投票。以往这十年左右，我为了不受拘束，不愿意同其他任何决议草案提案人共同提出草案难道是奇怪的吗？我们也应该象别人一样，致力联合国的宪章，原则和宗旨；这样你如何能够成为共同提案的这一群人中之一，因为你如改变意见或者要发言，他们就问你：“你是赞成还是反对我们？”我们不该用“你是赞成还是反对我们？”来考验联合国。我可以不赞成，也不反对你。任何人都应该可以这么说。我们应该自由运用我们的判断，如果我们要象一群共同提案人一样挤在一起，好象国家的数目是一种力量似的，那么我们就要想清楚后果会是怎样。国家的数目并不是一种力量。力量掌握在三、四个国家的手中，另外依靠有势力的国家并且和它们采取同一步调的一些国家以为它们有权势，但是它们并没有。

因此我们应在这个讲台上提高正义的呼声，否则我们全体都会受害。我认为两个决议草案都不能使人满意。我所说的是第A/L.733号和第A/L.737号文件内的决议草案。我深信荣幸自从一九四五年就认识的尊敬朋友——我不知道他是不是还坐在这里——正就是声名卓著的罗慕洛——我不想再叫他罗慕洛将军了。他在第二次世界大战时是将军，但是他不是作战的将军而是一位新闻将军——他也是我所认识最为仁慈博爱的一个人物。他决不会为任何事情损及他自己的良心；我不能不同意他所说的话：我们这个大会如以法官身分作出缺席裁判，对究竟那一派应该代表任何一个国家的全体人民，来作一个最后和不可更改的决定，就是树立一种最危险的先例。我们是什么人？我们中大多数都是政府委派的，委派我们有时或许是要我们作应作的事——与其说我们要影响有关重大决定的均衡，不如说是要我们同别人学习。但是我们来到这有时竟以法官自居。看我们呵！我们有足够的票数。我们没有足够的尊敬。票数相差是不会大的。我们也许会

得到五十票，对方得到四十九，那么我们应该怎样活动一下，拿到五十一票呢？可耻！这样就能伸张正义了吗？这里是个拍卖场所吗？我们要知道我们可以拿到多少票，我们怎样可以劝诱一位代表投我们一票。如果他不能投我们一票，那么他也许可以弃权。这就是在这里出现的情形，可是我一定要说：我是不会永远和你们在一起的。我已经在这里工作了二十九年，可是我一定要说，我们如果推行这种政策，联合国必然会动摇崩溃。我没有生气；这就是我的作风。不错，以它作为一个组织来说，它是一定会动摇崩溃的。

现在，让我们看看我们所收到的各项决议草案。我想先谈谈 A/L. 733 号文件中的决议草案。有那些来自这个区域的主要提案国呢？阿富汗和中国。再看看其他的提案国——阿尔巴尼亚、阿尔及利亚、布隆迪、中非共和国、刚果、古巴——老天爷，有些国家离柬埔寨有万哩之遥，却好象很知道这个国家！你们是在骗谁？不错，中国就其作为该区的一个成员国来说，它是凭它的判断，作出了最大的努力。我不预备说这是对的还是错的。我有什么资格告诉同是来自西亚的中国人他们作错了呢？我也不愿违背我的良心而向他们说：“因为你是一个拥有八亿人民的大国”——我是很尊重中国人民、中国文化及历史的——“因此你是对的”。不，他们不会听到我说这样的话的。

现在让我们看看 A/L. 737/Rev. 1 号文件中的决议草案的提案国又是那些：澳大利亚——它离柬埔寨没有象几内亚或伊拉克、或者尼日尔、罗马尼亚或塞内加尔离柬埔寨那么远——它多多少少是在该地区的国家；日本——日本在东亚，我不认为在柬埔寨在西亚；马来西亚——它在东南亚；新西兰——和澳大利亚一样；菲律宾——我不必重复我们杰出的菲律宾代表的话了，因为这样就太罗唆了；新加坡——我希望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没有介入，但它介入了。他们同爱尔兰也有他们自己的问题。我也希望乌拉圭没参与其事。我都没参与，为什么他们不象我巴鲁迪一样呢？

我看得出来美利坚合众国愈来愈聪明了。“只要我们能指使一些其他国家来搞这件决议草案，我们自己又何必出头呢？这并不好笑。我可以向各位代表保证，美国是不折不扣地在这个草案的背后，就如同中国不折不扣地在第一项决议草案的背后一样。这都是事实。为什么它们要抛头露面呢？超级大国知道如何在背后操纵一切，但有时候它们也在决议草案中露脸，以加重份量。

现在让我们坦诚直言。如果大国没有干预东南亚——包括越南、柬埔寨和朝鲜——的话，我们在联合国就不会有这许多麻烦。但是，正如我说过的，它们是不会让人民不受不应有的压力，自己来决定其命运的。

将来唯一的可行之路——如果我不再对此问题发言的话，这就是我的赠言——就是让这些国家中立，一如我们使奥地利中立一样，对奥国的中立我曾在幕后贡献出我微薄的力量。我们这些大国都“不干涉奥地利”——这是它们最后得到的结论。今天，奥地利——这个最受尊敬的会员国之一，欧洲最文明的国家之一——在这里是有代表的。

柬埔寨人民有什么错？朝鲜人民有什么错？从历史上来说，他们比那些仅有五六百年文化和历史的欧洲“孩童”年纪还大。亚洲是文化的源泉，是欧洲的源泉。印欧人来自亚洲。别干涉这些人民——朝鲜、柬埔寨、老挝和越南人民。难道你是给他们带“文明”来的吗？别干涉他们。

我要正告我的中国兄弟——如果他们认我作兄弟的话：别干涉他们；让他们自己解决自己的事情吧。不论我们是否来自该区域我们都不应作审判员。

我认为这两项决议草案都不令人满意，因此我应当作点事；我确实作了。我不用逐字宣读我昨天提出的修正案；每位代表手中都有。我想我的修正案在这两项决议草案之间起了一个催化作用，就象一座桥梁，而不象一般的决议草案在联合国里往往起的离间作用——制造更多的紧张分歧，引出各式各样的红字标题。

他们称一个人为“叛徒”，也把朗诺叫作“傀儡”；有人称西哈努克为“中国掌握中的人”。为什么呢？让我们对这位亲王表示一点敬意吧，他已经证明他是东南亚的一个很有本事的人物。让我们对朗诺及他四周的人表示敬意吧。人类尊严那里去了？我们曾在一九四八年在人权宣言中阐明的人的尊严呢？如果我们叫一个人作叛徒，叫另一个人作傀儡，我们又得到什么好处呢？人的价值和尊严那里去了？应当把他们当人来看待。

这些信都是最近两天收到的；是我的好朋友胡森巴给我的信，他是西哈努克亲王的助手，我应当说是大臣。他是西哈努克亲王派的。我们曾经是最亲密的朋友；过去我们常常坐在一起促膝长谈我们的共同问题。

这是我的好朋友隆波烈先生的一封来信。

胡森巴和隆波烈都是我的朋友：现在，他们一位是所谓的朗诺政府的总理，另一位是所谓的柬埔寨王国政府的大臣；一个是“高棉”，一个是“柬埔寨”，他们甚至选择了不同的国名。但是我们不但没有把这两个人拉在一起，反而在他们之间制造裂痕，而且还是一大裂痕。在联合国里这样作是对的么？我们现在是受了细故政治考虑的左右，但这些考虑从长远看并不符合我们的国家利益，因为任何不是建筑在正义和平等上的东西最终是一定会摇摆倒塌的。

这是我的好朋友胡森巴从南斯拉夫寄来的一封很有说服力的信——我不知道它同南斯拉夫有什么关系。我猜这封信是用外交邮包寄来的，在信封上我的好朋友还注明了“私人邮件”的字样。隆波烈不是我的朋友，因为他是总理。我曾经见过许多位总理，也同国王，亲王及共和国首脑面对面的谈过话，告诉他们我的想法。我并不畏惧头衔。这是一封合情合理的信，而这个人，胡森巴，信也写得很合理。他们似乎都很有理性。为什么不把他们两人——不一定要西哈努克亲王和朗诺先生——这两个同具善意的人拉在一起呢？不，我们必须要有两个单独的决议草案。这种把戏是落伍的、无用的、没有结果的。

好象这些还不够似的，除此之外，我还收到了电报。这是其中之一，我请美国代表斯卡利先生听听电报的内容。

“美国行政当局违反国会和人民的意愿在柬埔寨进行秘密战争。”

我怎么知道国会和人民是怎么想的呢？

“每个星期有数以百计的人为了广大联合而捐躯。我们请你为和平而努力”

这话是对我说的，就象整个问题可以由我来解决似的。

“承认西哈努克政府”。

这封电报是透过西方联盟电讯局送来的。我还收到几封其他的电报，但我不想把它们念出来麻烦诸位耐心倾听了。无疑地，你们之中一定也有许多人收到这一类的来文。

我们怎样才能不偏不倚地对这个问题作出公平正义的决定呢？告诉我应当怎么做。我们不是同中国站在一边变成美国的敌人，就是同美国站在一边变成中国的敌人。我不知道俄国人对这个问题的立场。对这个问题他们有些进退维谷，到现在还没发言。我想他们在那儿有一位代办。如果我弄错了，苏联代表有权更正我。

你看出这是什么游戏了吧——变色游戏，改变制度吗？得了，只不过是改变基于均势和势力范围的细故国家利益而已。什么制度？伟大的社会主义制度吗？伟大的资本主义自由企业制度吗？且看看这个自由企业制度。它在欧洲各国，在这个国家内，都已崩溃。再没有什么制度了。有一部分人民在他们的政府的统治下是走运的。有一句阿拉伯话说：“人民的领袖即人民的公仆”。

我对两项决议草案的修正案都要作一项小的更改。在我对执行部分第2段的修正案里“政府”二字改为“双方”，把那一段改成：

“2. 请秘书长在经过适当的协商之后向竞称……双方提供适当援助。”这与我提议对两项决议草案序言部分所作的更动相一致。我现在将宣读我认为在沟通两项决议草案的提案国的意义上讲，有同一性的修正案。我希望这两项决议草案的提案国接受我的修正案，以避免冗长的程序性辩论；否则，我可以想象在一个

没完没了的程序性辩论之后，又接着进行一个充满激烈的言辞、指责和反诉的实质性辩论，这会使得气氛紧张，使每个人都感觉沮丧。

我对 A/L. 733 号文件的决议草案的第一项修正案是：

“把序言部分第二段改为：

‘考虑到尽管诺罗敦·西哈努克亲王主持的柬埔寨王国民族团结政府对柬埔寨的一部分行使着权利，可是，高棉共和国政府仍归控制着大多数柬埔寨人民，’”

这是一个事实。任何人若不服，可以上台来反驳。

我的第二项修正案是：

“把序言部分第三段改为：

‘认为两个政府的合法权利只有在确定了此种权利得自整个柬埔寨主权人民时才属有效，’”

我的第三项修正案是：

“在序言部分末了，加上下面这一段：

‘留意到柬埔寨的冲突是由于外力才得以持续的，’”

谁能反驳我说的这些话呢？

我的第四项修正案是：

“以下列各段代替执行部分的段落：

‘1. 促请对冲突双方一向有影响力的所有国家——出于对这些国家的礼貌，我没有用“进行干预的”字样，而用了“有影响力的”这几个字。我希望我们都以良好的行为互相影响。

‘为双方进行斡旋调停，以期在柬埔寨恢复和平，’”

恢复和平——而不是扩大裂痕造成冲突。

这项修正案的第二段是：

‘2. 请秘书长在经过适当的协商之后，向竟称在柬埔寨拥有合法权利的

当事双方——不是政府——提供适当的援助，并将结果向大会第三十届会议提出报告！。

同样的措辞也适用于A/L. 737/Rev. 1号文件中的决议草案，我就不重复了。如果你仔细地研读决议草案内容，你就会发现我的修正案的用意对两篇案文都同样适用。

如果大家不听我的警告，另一条路的前途将是非常暗淡的。战争会继续下去而超级大国也必然会保证继续在这个不幸的地区下这局棋。如我曾再三说明的，它们并不是在下木头作的棋子，而是在摆弄一个民族的命运，这是不对的。

很抱歉我用了这么长的时间来解释我发言以后应该明白的立场。我希望我们不会象过去那样走下去，我希望不用我再度在这个讲坛上大声疾呼人类生存的希望已经非常微小了。

哈蒙先生（利比里亚）：今天，联合国前任秘书长吴丹的遗体正停放供人瞻仰，我想代表利比里亚常驻代表团、利比里亚出席大会第二十九届会议代表团、及利比里亚政府和人民，请缅甸代表团向吴丹先生的家属和缅甸联邦的人民，转达我们对这位伟大和著名的人物的逝世所深心感到哀悼和慰问。

吴丹先生到联合国来，恰逢极不安定而超级大国玩弄政治竞争手段的时期。但是，他却能够以其沉着而有效的方式，发挥很大的才智，促进会员国间的了解。因此，他的英名，将因他所起的重要作用，促成全世界的普遍接受，有助于联合国大大地提高在国际上的声望，而永垂不朽。凡是认识他并且曾经同他一起密切合作的人，心中将永远怀念着他。我们也将秉承着他所主张的崇高理想，并希望联合国永远存在，继续争取和平、安全和人类尊严，为全世界各地的人类服务。

利比里亚代表团在大会第二十八届会议进行辩论期间就目前讨论的这个问题发言时，我们曾经说过，虽然在地理上利比里亚和高棉共和国相隔几千哩，但是当时大家沉痛地关心到该国所发生的悲惨事故的发展情况，所以促使我们注意到这个问题。当时，我们进一步说明利比里亚是一个爱好和平的国家，深切而坚定主张和平解决联合国会员国所面临的问题。

因此，我们不想讨论这个问题的演变经过，因为许多人曾经站在这个讲坛上详细讨论到这一点，而过去两年的辩论已经备制了许多记录。我们特别注意到高棉共和国总理在本届会议所作的发言，其中对该国目前的情况，作了适当的简要说明。因此，在本届会议采取任何轻率的行动，只会使冲突趋于激烈，并使怂恿各党各派维持现状的人士，感到快慰。

因此，利比里亚衷诚建议大会避免进行任何干涉，促成冲突的持续，因为大会的干涉很可能以身作则地鼓励各地人士纷纷自己宣布成立政府，企图利用这个世界组织作为最后的上诉法院，来取得它们在国内法院无法得到的承认。

此外，自从上次辩论以来，我们一直非常关心地注意高棉共和国的发展情况。我们也尊重亚洲若干大国所作的协调努力，因为这些国家与高棉国交界，比我们在遥远地区的大多数人，更了解高棉国的问题。他们已经提出坚决的建议，敦促联

联合国让高棉人民的意志和决心能充分表达出来，因为高棉人民的需要、愿望和领导阶层，必须由高棉人民自己来评定。因此，我们不得不请大会注意一件事，就是任何决议，如果没有考虑到西哈努克亲王被罢黜时所经过的宪法程序，便赞成恢复柬埔寨王国民族团结政府在联合国的合法权利，实际上将造成一种难以忍受、不能证明合法的程序。在另一方面，如果通过A/L.733和Add.1至3号文件里的决议草案，等于剥夺高棉人民决定那个政府应该代表他们的权利，也即违反联合国宪章的原则，确实干涉一个会员国的内政。

日本代表在昨天就这个问题发言的时候，曾经对高棉共和国的局势作了切实和正确的评价。利比里亚代表团赞同这项评价，并且为了强调起见，和他联合起来促请大会注意这个非常严重的问题。日本代表除了别的以外，说明我们目前面临的极其紧急的问题，是我们如何才能帮助高棉人民恢复和平。他还说，现在虽然很迟，但联合国还来得及采取立即行动，帮助制止战斗、恢复和平、使柬埔寨的同胞免受更多的痛苦，免流更多的血，而不要继续进行意识形态的争辩。这几句话意义重大。我不知道我们国际社会之中，有多少成员国曾经认真考虑过这个重要的见解。我完全同意，柬埔寨在联合国的代表权是毫不相干的问题。因此，我以利比里亚代表团的名义，参加提出这个紧急的呼吁，请大会听听这一席肺腑之言，表决通过A/L.737/Rev.1号文件里的决议草案，借此责成当地有关各方单独负起谋求解决内部歧见并为国家和人民恢复和平的责任。

总结来说，利比里亚代表团简略说明我国对这个问题的立场以后，坚决要求其他各位代表适当考虑不依我们上述的建议而采取相反的行动路线时所将发生的后果。这种相反的路线将继续破坏这个区域的和平与安全。

我们应该极其谨慎小心行事，而不应该没有彻底而公平地考虑这个重要问题的所有方面，便采取轻率的行动。

根据利比里亚代表团的意见，怎样才算是合理和公正呢？大会应该通过A/L.737/Rev.1号文件里的决议草案，因为这项草案在原则上要求敌对双方着手努力最好是在本国阶层上调和它们的歧见。因此，利比里亚代表团表示诚恳希望让高

棉人民和有关各方有更多的时间，来设法尽早终止这种政治局势，因为这是当地有关各方所专有的责任和任务——而且我强调“专有”这两个字。我们还应该呼吁双方迅速设法制止该国境内不幸的痛苦和生命与财产的损失。

我们要求在这个地区内具有某种程度影响力的所有人士，促使这个政治问题早日获得解决，使我们出席下届大会的时候，可以看到在促进该地区的和平与安全方面所得的进展而感到欣慰。

顺便说明一下，我们在上届会议投票赞成推迟辩论这个项目，因为我们相信，如果采取别的作法，便会树立一个危险的先例，违反关于国家和主权人民有权不受外来干涉、决定选择那种形式的政府或那种领导阶层的基本原则。说明这个事实以后，我们声明仍然维持这个立场，因为还没有任何建设性的情况发生，可以改变我们的看法。

斯卡利先生(美利坚合众国):在我们面前的两个决议草案向大会所提出的问题实质上是很简单的。其中一个决议草案提议在没有先决条件下为柬埔寨悲剧性冲突的和平解决进行谈判。另外一个要求单方面的解决,并可能引起战争的继续和柬埔寨人民更大的痛苦。那一个解决办法符合设立这个组织的目的?那一条道路是我们的宪章所指出来的到达公正和大家所接受的国际法的道路?

其中一个决议草案要大会本身为高棉人民决定,柬埔寨不能由现在的政府而应由在远离金边二千哩的一个流亡政权来代表。柬埔寨的邻国中仅有一个是这个决议草案的提案国,而这个国家的首都正好是该流亡政权的所在地,这是一点也不令人感到吃惊的。

另外一个决议草案(A/L.737/Rev.1)是由二十三个国家提出的,其中有五个是柬埔寨最靠近的邻国。它们拥护在决议草案的开始几行详细说明的一个基本原则:“柬埔寨人民有权利在没有外来干涉之下和平地解决他们自己的问题”。这个决议草案,不象另外一个决议草案,它并不要求联合国或其他任何人预断柬埔寨人民的决定。相反的,它提议联合国要求双方开始谈判,并积极协助解决柬埔寨问题。它并要求秘书长象他过去那样行之有效地提供适当协助。最后,由柬埔寨的邻国所提出的该决议草案,要求联合国所有的会员国,象我国政府一样,尊重柬埔寨双方和平谈判的结果。美国支持取得柬埔寨真诚和解方案的努力。

但是我必须答复一些发言人在讨论这个项目时又对美国散布的严酷而丑恶的控诉。我否认这些控诉。它们是莫须有的。如果它们的谴责是真的话,如果一个残酷的军人独裁已经蒙骗了柬埔寨人民,为什么在美国已经停止一切空中援助并且大量地减少军事援助很久以后,柬埔寨政府仍然能够继续有效地治理,而柬埔寨人民仍然能够继续英勇地战斗,并且对侵略者的抵抗越来越成功?难道这是因为柬埔寨人民正在为他们的独立,与在他们的土地上的外国军队进行战斗的缘故吗?

在我们看来,一些发言人提出他们关于柬埔寨历史的特殊见解,是企图把大会的注意力转移开真正的问题:即今日那一个国家是干涉柬埔寨的唯一外国武力;大

会的那一个行动企图剥夺柬埔寨人民自决的权利？

对那些不知道或忘记柬埔寨的真正历史的人，让我来提醒他们下列事实：西哈努克亲王不是被宫廷政变所推翻的；一九七〇年将西哈努克亲王免职的柬埔寨政府是由西哈努克在不到一年以前亲自组成的；批准这个决定并一致投票表决废除西哈努克的高棉国民大会是由西哈努克亲自挑选并在选举中加以支持的成员组成的；在柬埔寨人民为他们继续的独立而战斗的整个期间内，美国政府在金边的全部人员仅有两个外交官员和三个陆军武官；而高棉政府和北越之间的谈判是于一九七〇年三月二十五日由北越片面中断的。四天之后，北越和越共的部队攻击高棉的警察和军事据点。柬埔寨目前的敌对行动就是从这些攻击开始的。

美国对它在帮助高棉政府和人民阻止暴动者和外国军队的不断军事攻击中所发挥的作用引以为荣。但是我们也曾强调需要发起谈判，结束这个冲突，并给柬埔寨全国带来和谐、一致和自决。美国已经完全准备好让柬埔寨人民自由选定的任何政府来治理柬埔寨。八月十二日福特总统告诉我国国会，美国“希望柬埔寨能有一个及早的和解”。

不是美国而是其他的国家拒绝让柬埔寨的人管柬埔寨的事。高棉共和国政府的确没有阻碍谈判解决的方案。该国政府虽于一九七四年七月九日声明，为了结束这个冲突，愿在任何时候和柬埔寨的另外一方的任何代表无条件开始谈判。我们听到有些发言人宣称，柬埔寨的反政府部队控制了该国百分之九十的领土和百分之八十的人民。如果这是真的话，我们必须怀疑，为什么反政府方面没有首都、没有政府、没有机构、没有国会，事实上没有任何正式政府功能？事实上，为什么他们名义上的国家领袖在外国首都避难呢？为什么他不回国接受人民的欢呼，我们听说人民渴望地期待他的归来？这似乎是一个合理而基本的问题。

在审查记录时，我吃惊地发觉到同样的这些发言人，一年以前在这个大会堂的辩论中作了同样的声明。一年以前他们说，受他们保护的那位先生控制了百分之九十的领土和百分之八十的人口。人们可以预期扬言又是新的胜利的一年，今年将反映出更动人的统计数字。今年为什么不宣称控制了百分之九十八的领土和百分之九十五的人口呢？真的，为什么不干脆抹煞了柬埔寨政府存在的事实而宣称控制了百分之百呢？

事实是，尽管外国发动和援助的暴动者和北越的军队尽了最大的努力，高棉政府从没有丧失对柬埔寨绝大多数人民及他们所居住的领土的控制。北越的军队和他们的柬埔寨支持者的确占领了柬埔寨北部和东部的许多地区，但是西哈努克的支持者没有对我们说明，该国的这些地区人口非常稀少。

事实是，西哈努克亲王没有回国来领导他的人民，因为在柬埔寨他没有安全的避难所，没有真正的政府或真正的随从者让他回来。

我要请问：为什么要大会在两个敌对的申请者之间——其中一个恰好在国外——来选择柬埔寨在联合国的席位？我们认为联合国无权决定那一个政府是任何会员国的合法政府。

我促请大会的所有成员仔细考虑高棉共和国的亚洲邻国在这个辩论中雄辩地提出的各种意见。联合国绝大多数的会员国必然都存期待那部分的世界得到和平的

共同愿望，让柬埔寨去决定它自己的命运。当然我们会注意到它们关于继续冲突的危险的警告，并与它们共同呼吁进行谈判，以解决目前的敌对行动。这是它们的决定，这是深深地涉及它们自己的安全和未来的。住在别的地方的人，尤其是我们这些住在很远的地方的人，有责任尊重它们的意见，如果我们期望在有关我们地区的问题方面也能得到同样的考虑的话。

美国政府认为联合国有基本的义务，支持谈判的程序，作为解决争端和冲突的最好方法，不管它们是在何时何地发生的。我们深信这种程序，在柬埔寨和其他地方，都是符合争端各方的真正利益的。在柬埔寨进行谈判解决方法已经过时了。这个程序应该现在开始。我们中间绝没有任何人真正希望延长这个国家及其人民的痛苦。毫无疑问，我们都能同意，停止战斗，开始谈判，达成和解，以及同胞和好，此其时矣。

主席：在休会之前，我要提醒各位代表，吴丹的遗体停放在默思室供人瞻仰，还没有去过的人可以到那里致敬。

下午一时二十五分散会